

证券代码：603789

证券简称：星光农机

公告编号：2024-008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于2024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川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在经过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后认为：

1、公司2023年度报告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年报准则以及有关备忘录的要求编制，并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其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

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计，公司 2023 年度业绩亏损且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具备分红条件，综合公司长远发展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安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稳步推动后续发展，保障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是基于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能力，促进效益增长，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交易公平合理，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

鉴于监事钱俊女士因工作变动拟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因钱俊女士的辞职会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钱俊女士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继任监事之前继续履行职责。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监事会拟提名马瑞婕女士（简历附后）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监事会认为，上述候选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同意提名马瑞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 关于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对所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合计 6,967,6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授权董事会办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意见如下:

- 1、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有关制度规定的要求;
- 2、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 3、在监事会提出本审核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4、我们保证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简历：

马瑞婕：女，1996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中城捷运（上海）交通有限公司市场发展专员，襄阳腾龙汽车有限公司综管部副部长、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现任中城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发展主管。

马瑞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机关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